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与

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之

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二〇一四年八月

## 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本《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本补充协议”）由以下各方于2014年8月20日于北京市签署：

**甲方：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信息”）**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1栋3C5单元

**法定代表人：**郭为

**乙 方：**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信达”）全体股东

**乙方一：冯健刚**

**住所：**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统一路412号楼403室

**身份证号：**210103196305302132

**乙方二：王宇飞**

**住所：**山东省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172-5号506室

**身份证号：**371082197707238313

**乙方三：张丹丹**

**住所：**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铁北路5段60号楼1单元1号

**身份证号：**211402198009300829

**乙方四：贺胜龙**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城角街726号26栋2单元402室

**身份证号：**130104198809121218

**乙方五：王正**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8号北京大学医学部

**身份证号：**130903197112250012

**乙方六：蒋云**

**住所：**沈阳市皇姑区长江南街4号1-17-5

**身份证号：**210726198209284524

**乙方七：王建林**

**住所：**山东省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沈阳路185号701

身份证号：370721197602253271

在本补充协议中，以上各方单独称为“一方”，合并称为“各方”。

鉴 于：

1. 2014年7月22日，甲方与乙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神州信息拟通过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乙方所持中农信达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神州信息同时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 鉴于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价值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乙方应当对标的资产未来三年的盈利进行承诺并作出可行的补偿安排；2014年7月22日，甲方与乙方签署《利润补偿协议》，就本次交易中涉及的利润承诺、净利润确定方式、利润补偿方式及减值测试等事项作出了约定。
3.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的约定，本次交易中涉及的承诺年度内最终利润承诺数额应当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同华”）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盈利预测数额为准。
4. 2014年8月20日，中同华出具中同华评报字（2014）第406号《评估报告》，中农信达100%股权收益法评估值为71,000万元。

为此，本补充协议各方就中农信达利润承诺数额确定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 第一条 定义

- 1.1 除非本补充协议另有约定，本补充协议中的用语及其定义、解释与《利润补偿协议》中的相同用语及其定义、解释一致。
- 1.2 本补充协议各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查阅之用，不得影响本补充协议的解释。

## 第二条 承诺净利润

- 2.1 甲方与乙方确定，承诺年度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承诺净利润数根据中同华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4）第406号《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盈利预测数

额为参考，由双方确定为：中农信达2014年、2015年、2016年盈利预测数额分别为4,450万元、6,675万元和10,012.50万元。

- 2.2 经参考上述盈利预测利润，甲方与乙方确认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中农信达2014年、2015年、2016年的累计实现净利润应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否则乙方应按照《利润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对发行人予以补偿。

### 第三条 其他

- 3.1 除上述内容外，《利润补偿协议》的其他内容均不作调整。《利润补偿协议》及本补充协议生效后，《利润补偿协议》中与本补充协议存在不一致的内容均不应生效，有关事项应以本补充协议的相应内容为准。
- 3.2 本补充协议为《利润补偿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利润补偿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并与《利润补偿协议》同时生效、同时终止。
- 3.3 本补充协议未作约定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事项，适用《利润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
- 3.4 本补充协议以中文签署，正本一式十份，各方各执一份，其余报有关主管部门，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签字盖章页)

甲方：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签字盖章页)

冯健刚

(签字):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签字盖章页)

王宇飞

(签字):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签字盖章页)

张丹丹

(签字):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签字盖章页)

贺胜龙

(签字):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签字盖章页)

王正

(签字):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签字盖章页)

蒋云

(签字):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签字盖章页)

王建林

(签字): \_\_\_\_\_